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HAI CITY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77)

關於贖回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的公告

茲提述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19年12月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完成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本期債券」）。根據本期債券募集說明書相關條款的規定，本期債券設有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權，本行有權在本期債券第5個計息年度的付息日（即2024年12月2日）全額贖回本期債券。

截至本公告日，本行行使贖回權，全額贖回了本期債券。

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威海
2024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孟東曉先生、張文斌先生、陶遵建女士及盧繼梁先生；非執行董事趙冰先生及李傑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范智超先生、王勇先生、孫祖英女士及楊雲紅先生。

* 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